

沈阳师范大学软件学院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文件要求，结合本学院实际，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学院成立以行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，以学科核心导师为主要成员的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。

二、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

（一）评委教师的遴选条件及规则

1. 评委教师应政治思想好，工作责任心强，作风正派，遵守纪律，具有较好的合作精神，身体健康，当年无直系亲属参加硕士生考试。

2. 评委人员应当在规定的地点进行工作，不得将评分标准、试题和有关资料带出评委工作场所。

3. 不准携带存储介质等进入评委工作场所。遵守评委工作纪律，坚持原则，不徇私舞弊，不得向外界泄漏评分等相关情况。

4. 评委工作期间不得将非工作手机、照相机、摄像机、扫描等传输类设备带入评委场所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考生作答情况

外传；复试过程中，评委严禁离开座位，不允许用工作手机做与考试无关的任何事务。如确需离开，需等待正在进行的考生考试结束并向组长申请，获批以后才可进行，下一位考生进入考场前，评委务必全部回到自己的位置；评委教师全程开启摄像头，着装得体，用语规范，仪态端庄。

5. 严禁与评委工作无关人员进入评委工作场所。

（二）各学科分组情况

软件学院只设一组评委，不设学科分组。

（三）各学科分组配备秘书情况

因不设学科分组，所以配备两名工作秘书。学术秘书负责会场准备等考务工作，技术秘书主要负责复试平台运行等技术保障工作。

三、复试内容、流程及要求

（一）复试内容与要求

2025 年一志愿硕士研究生复试全部采取现场（线下）方式，调剂考生采取网络远程（线上）方式。考生总成绩为 70%（初试成绩/5）和 30%复试成绩相加之和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。复试成绩为专业面试（50 分）、专业知识测试（30 分）、外语听说能力测试（20 分）组成，满分为 100 分。

（一）复试内容与要求

1. 专业面试（满分 50 分）

①专业素质和能力

a. 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；

b. 主要考察考生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，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；

c. 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。

②综合素质和能力

a.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，尤其要加强对考生诚信评判；

b. 本学科（专业）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（学生工作、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等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；

c. 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、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；

d. 人文素养、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。

考生随机抽取已命制试题的序号，由小组长朗读试题内容，考生在5分钟后作答，评委在打分单打分，并有评语。

2. 专业知识测试（满分30分）

专业知识测试采用**标准化面试方式**。考试范围参考见已公布的考试大纲。考生随机抽取已命制试题的序号，由小组长朗读试题内容，考生在5分钟后作答，评委在打分单打分，并有评语。

3.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（满分20分）

外语主考教师进行提问，考生作答完毕后，评委在打分单打

分。

要求：

(1) 每位考生时间考试不少于 20 分钟。

(2) 学术秘书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记录，全程录音录像，并存档备查。

(二) 复试具体流程

1. 抽题方式：考试前 30 分钟对试题进行编号，考试开始后由考生随机抽取编号产生该生考题。

2. 题目呈现方式：该生考题产生后，由小组组长负责宣读考题，考生在 5 分钟后作答。

四、资格审查

(一) 审查材料内容

包括：政审材料、诚信复试承诺书、非应届生（有效身份证件、初试准考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及学信网下载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）、应届生（有效身份证件、初试准考证及学信网下载的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）。

(二) 收取资料时间及方式

复试考生将相关资格审查材料原件的电子版发送到：
softwarecollege@synu.edu.cn。材料收取截止时间为 2025 年
3 月 29 日上午 11:00。

五、复试方式、时间与进度安排

沈阳师范大学软件学院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 日程安排

时间	具体内容
截止到 3 月 29 日 上午 11:00	<p>一志愿复试考生向指定邮箱 softwarecollege@synu.edu.cn 提交资格审查材料原件电子版，学院进行资格审查。</p> <p>1. 审查材料内容包括：政审材料、诚信复试承诺书、非应届生（有效身份证件、初试准考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及学信网下载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）、应届生（有效身份证件、初试准考证及学信网下载的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</p> <p>2. 收取资料时间及方式 “” 复试考生将相关资格审查材料原件电子版发送到： softwarecollege@synu.edu.cn。材料收取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29 日上午 11:00。</p>
3 月 29 日 16:00 前	根据资格审查结果，学院向合格生源发出复试通知，对不合格生源做出解释说明。

<p>4月1日 上午9:00（线下）</p>	<p>地点：沈阳师范大学软件楼406 计算机应用技术（专业代码081203）一志愿招生复试正式开始（考生至少提前15分钟考场签到等待，复试当天查验身份证和准考证）。</p>
<p>4月1日 上午10:00（线下）</p>	<p>地点：沈阳师范大学软件楼406 人工智能（专业代码085410） 一志愿招生复试正式开始（考生至少提前15分钟考场签到等待，复试当天查验身份证和准考证）。</p>
<p>4月1日</p>	<p>全部考试结束，录入成绩，复核成绩，上报成绩。</p>
<p>4月8日后开始调剂复试（线上）</p>	<p>具体时间及要求以学院实际通知为准。资格审查同一志愿复试方式。 我院复试方式为线上远程复试，选用平台为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学信网）“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（主选平台）</p>

六、监督、巡视与复议

（一）复试期间，学院书记带队，由学院书记、副书记组成巡视小组，采用不定时方式对复试评委及复试流程进行巡视。

（二）学院书记带队，由学院领导班子组成应急小组。对考

生投诉和申诉问题及时调查，提出处理意见等。

七、学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高老师

联系电话： 024-86593344

学院其他联系方式： 024-86578408

沈阳师范大学软件学院

2025年3月26日